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企字第110338427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楠梓區)特種工業區為商業區、產業專用區、特定文化專用區、保存區、加油站專用區、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原中油公司高雄煉油廠土地變更)案」、「擬定高雄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原中油公司高雄煉油廠土地)案」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10年8月27日起至110年9月28日止。

二、公開展覽地點：

(一)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二)本市楠梓區公所公告欄。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ban-web.kcg.gov.tw>→「都市計畫專區」→「都市計畫公告」→選擇「公告公開展覽」→點選本計畫案名。

三、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民國110年9月15日(星期三)上午10時假本市楠梓區公所七樓大禮堂舉辦說明會。

四、公告圖說：比例尺五千分之一之都市計畫圖及都市計畫書各1份。

五、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以作為各級都委會審議本案之參考。

六、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請勿參加說明會，若有意見表達可提書面意見，與會人員務必戴上口罩再進入說明會會場；屆時亦將配合中央及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予以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市長陳其邁